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作出。

茲載列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之《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內優先股股息派發實施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迎欣

中國，北京
2026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高迎欣先生、王曉永先生及張俊潼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宋春風先生、梁鑫傑先生、林立先生及鄭海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曲新久先生、溫秋菊女士、宋煥政先生、楊志威先生、程鳳朝先生及劉寒星先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优先股代码：360037
- 优先股简称：民生优 1
- 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3.17 元（含税）
- 最后交易日：2026 年 10 月 15 日
- 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0 月 16 日
- 除息日：2026 年 10 月 16 日
- 股息发放日：由于 2026 年 10 月 18 日为法定休息日，股息发放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026 年 10 月 19 日

一、通过境内优先股股息分配方案的董事会会议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并于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8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

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处理有关事项授权期的议案》，授权董事会依照发行方案的约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全权办理宣派和支付全部优先股股息事宜。本次境内优先股（优先股代码：360037；优先股简称：民生优 1）股息分配方案已经本行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网站（www.cmbc.com.cn）。

二、境内优先股（民生优 1）股息派发方案

1. 计息期间：2025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7 日
2. 最后交易日：2026 年 10 月 15 日
3. 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0 月 16 日
4. 除息日：2026 年 10 月 16 日
5. 股息发放日：由于 2026 年 10 月 18 日为法定休息日，股息发放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026 年 10 月 19 日
6. 发放对象：截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境内优先股股东。
7. 发放金额：按照境内优先股票面股息率 3.17% 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3.17 元（含税）。以境内优先股发行量 2 亿股为基数，本行本次派发现金股息共计人民币 6.34 亿元（含税）。
8. 扣税情况：对于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股息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本行向其每股优先股实际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3.17 元。其他股东现金股息所得税的缴纳，根据相关规定执行。若派息前相关税法规定变动，以最新规定为准。

三、境内优先股（民生优 1）派息方案实施办法

全体“民生优 1”股东的股息由本行直接向境内优先股股东发放。

四、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与财务管理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100031

电话：010-58560666-8342、010-58560666-9513

传真：010-58560859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